



CHINA RI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3)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華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	107,605	109,603
銷售成本		(106,988)	(98,364)
毛利		617	11,239
其他收入	6	11,805	1,931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85)	(9,167)
行政支出		(27,708)	(21,690)
其他經營支出		(25,420)	—
經營虧損		(46,791)	(17,687)
融資費用	8	(951)	(1,540)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	171
除稅前虧損	7	(47,742)	(19,056)
所得稅	9	(1,012)	(94)
期間虧損		(48,754)	(19,150)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0,249)	(19,160)
少數股東權益		1,495	10
		(48,754)	(19,150)
每股虧損			
基本	10 (a)	(港幣2.87仙)	(港幣1.68仙)
攤薄	10 (b)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166	89,332
投資物業	11,313	—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作自用之租約土地權益	3,660	4,984
商譽	4,957	4,957
	82,096	99,273
流動資產		
存貨	67,989	94,304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作自用之租約土地權益	121	158
應收貿易款項	33,149	24,839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484	23,954
已抵押存款	15,175	12,0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078	45,245
	297,996	200,519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21,485	26,877
應付貿易款項	22,603	35,5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5,268	54,483
稅項撥備	1,955	4,015
應付融資租約	1,386	1,657
	92,697	122,585
流動資產淨值	205,299	77,9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7,395	177,207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約	217	833
遞延稅項負債	18,235	18,235
	18,452	19,068
資產淨值	268,943	158,1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5,998	154,492
儲備	57,215	(10,25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253,213	144,239
少數股東權益	15,730	13,900
總權益	268,943	158,139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根據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公司名稱由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華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設計及製造家庭電器、商品買賣、房地產開發、物業租賃以及建材供應及裝置。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惟採納下文附註3所披露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除外。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該等準則一般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已經頒發，並且與本中財務報表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IFRIC)－詮釋7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之財務報告」的重列方法
香港(IFRIC)－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IFRIC)－詮釋9	再評估嵌入衍生工具
香港(IFRIC)－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IFRIC)－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上述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IFRIC)－詮釋12	服務特許權安排 ²
香港(IFRIC)－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IFRIC)－詮釋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撥款規定以及相互關係 ²

¹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²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³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本集團預期採納上述政策不大可能對本集團首次採用有關政策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與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更接近，故獲選作主要分部呈報方式。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家庭電器：設計及製造電器以及商品貿易。

房地產：發展及銷售商業物業及住宅物業以及商業物業租賃。

建材：建材供應及裝置之建築項目。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家庭電器		房地產		建材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外界客戶之收益	62,309	109,603	-	-	45,296	-	107,605	109,603
分部業績	(43,026)	(10,667)	(1,907)	-	6,374	-	(38,559)	(10,667)
未分配營運收支							(8,232)	(7,020)
經營虧損							(46,791)	(17,687)
融資費用	(936)	(1,322)	-	-	(5)	-	(941)	(1,322)
未分配企業費用							(10)	(47)
所得稅							(1,012)	(94)
本期虧損							(48,754)	(19,150)
資產								
分部資產	111,094	188,854	40,691	-	27,364	-	179,149	188,854
未分配企業資產							200,943	69,332
綜合總資產							380,092	258,186
負債								
分部負債	62,864	93,317	15,916	-	18,629	-	97,409	93,317
未分配企業負債							13,740	1,935
綜合總負債							111,149	95,252
其他資料								
本期間之折舊及攤銷	5,000	5,102	27	-	13	-	5,040	5,102
未分配企業費用							127	43
							5,167	5,145
以下項目之減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68	-	-	-	-	-	19,768	-
- 模具按金	5,513	-	-	-	-	-	5,513	-
- 應收貿易款項	2,499	-	-	-	-	-	2,499	-
本期間錄得之資本開支	1,465	5,567	82	-	9	-	1,556	5,567
未分配企業資本開支							8	-
							1,564	5,567

4.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下表按照外界客戶所在地區而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部之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歐洲	24,944	60,186
北美洲	18,264	30,060
南美洲	5,367	6,151
亞太區	50,419	4,773
中東	6,321	6,410
大洋洲	2,290	2,023
	107,605	109,603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部資產賬面值及資本開支如下：

	分部資產		資本開支	
	於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歐洲	10,931	10,950	-	10
北美洲	-	10,757	-	-
南美洲	1,181	6,242	-	-
亞太區	366,090	227,316	1,564	5,557
中東	1,890	2,525	-	-
大洋洲	-	396	-	-
	380,092	258,186	1,564	5,567

5. 營運季節性

本集團電器用品業務之銷售額承受節日或假日所引致之季節性波動。尤其是，聖誕節及新年使本集團電器用品之營業額及相應的毛利率均較高。本集團嘗試透過存貨管理迎合本期間之需求，將季節性影響降至最低。

本集團另外兩個部門－建材分部及房地產分部並無特別的季節性因素。

6.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乃銷售貨物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之數額以及建築合約之收入。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62,309	109,603
建築合約之收入	45,296	—
	<hr/>	<hr/>
	107,605	109,603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626	674
視作出售存貨之淨收益	18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074	—
銷售廢料	859	—
其他	2,060	1,257
	<hr/>	<hr/>
	11,805	1,931
	<hr/>	<hr/>
	119,410	111,534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a) 其他經營支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9,768	—
模具按金之減值虧損	5,513	—
其他	139	—
	<u>25,420</u>	<u>—</u>
(b) 其他項目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2,499	—
銷售存貨成本*	68,989	98,3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225	22,975
折舊	5,101	5,070
土地及樓宇(包括董事宿舍)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492	827
土地租賃費之攤銷	66	75
	<u>96,372</u>	<u>127,271</u>

* 銷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港幣7,88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1,420,000元)及折舊港幣1,47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884,000元)，有關款項亦已包括在上文分別披露之各總額當中。

8. 融資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888	1,372
融資租約承擔之財務費用	63	168
	<u>951</u>	<u>1,540</u>

9.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438	—
本期稅項－海外	574	94
	<u>1,012</u>	<u>94</u>

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根據期內自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支出是按有關國家之目前通行適用稅率計算。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期間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港幣50,249,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9,160,000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751,459,000股(二零零六年：1,143,512,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尚未行使之紅利認股權證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每股攤薄虧損。

11. 承擔

(a)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有下列仍然有效而並無於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1,476	1,479

(b)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594	1,97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4	714
	1,778	2,684

12. 或然負債

已作出之財務擔保

本集團根據其向一間銀行作出之購回承諾而負有人民幣20,046,000元(相當於港幣20,64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零元)之責任，其內容有關該銀行向本集團物業之若干買家安排按揭貸款。根據購回承諾之條款，倘任何買家未有如期償還按揭貸款，本集團須償還未償還之按揭貸款本金額結餘以及違約買家應付之累計利息及罰金，而本集團其時有權接管有關物業之法定業權及管有權。本集團之擔保自有關按揭貸款提取日期起生效，並當本集團為受按揭人取得「房地產權證」時結束。

人民幣2,406,000元(相當於港幣2,478,000元)之按金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於上述承諾項下之責任的抵押品。

本集團就一名獨立第三方獲發有關港幣3,000,000元之建築合約的履約保證書而向一間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及向該銀行質押存款。

由於上述承諾或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而董事認為本集團因為該承諾或擔保而被提出申索之機會不大，因此並無作出確認。

1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717	2,0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7	32
	<u>4,754</u>	<u>2,105</u>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支付董事利息開支	(i)	-	207
支付關連公司董事宿舍租金	(ii)	270	270
支付關連公司辦公室處所租金	(iii)	440	440
向董事購買汽車	(iv)	-	341
		<u>-</u>	<u>341</u>

13.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利息開支乃關於一名董事鄭先生提供之墊款。利息乃按最優惠利率加1厘之年利率計息。
- (ii) 本公司與關連公司Mountain Dew Limited(由本公司董事郭漢林先生控制)訂立租約，以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起計之33個月期間租用董事宿舍，月租為港幣4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5,000元)。
- (iii) 本公司與關連公司Gold Reg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本公司董事鄭先生控制)訂立租約，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計之兩年內租用辦公室處所，月租為港幣73,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73,000元)。
- (iv)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與一名董事鄭先生訂立購買協議，以自鄭先生購買一輛汽車，就此涉及之代價為港幣341,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微降1.8%至約港幣107,6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09,600,000元)。營業額減退，主要是因為家庭電器製造業務之營業額大幅下降港幣47,300,000元。然而，可喜的是建材業務錄得明顯增長，期內營業額約為港幣45,300,000元。毛利較去年同期之港幣11,200,000元減少94.5%，至港幣600,000元，主要原因是家庭電器製造業務於期內放棄若干無利可圖的產品系列，遂大幅撇銷及撇減存貨價值約12,300,000港元，故錄得約港幣6,700,000元之虧損總額所致。期內建材業務之毛利約為港幣7,300,000元。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港幣50,2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9,200,000元)。錄得進一步虧損是因為家庭電器製造業務於期內之虧損淨額達約港幣45,9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2,100,000元)，原因為家庭電器製造業務錄得若干特殊項目，譬如因為於期內放棄若干無利可圖的產品系列而分別錄得約港幣19,700,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及約港幣5,500,000元的模具按金撇銷，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約港幣2,500,000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約港幣7,100,000元所致。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本公司成功完成配售307,000,000股新股份，每股新股份之配售價為港幣0.50元。以先舊後新方式認購新股份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47,500,000元，已用於撥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即總計息借貸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之百分比)由期初之21.1%減少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9.5%，主要是因為上述配售股份事項使到本集團資本基礎擴大所致。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約為港幣205,300,000元(二零零六年：47,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74,300,000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家庭電器製造業務

本集團家庭電器製造業務之營業額約為港幣62,3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09,60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3.2%。此業務已放棄若干無利可圖之產品系列，其經營規模已大為縮減。家庭電器業務面對激烈競爭，預料情況仍會持續。本集團將繼續控制生產成本及一般與行政開支。此外，本集團將採取適當行動，研究重整家庭電器製造業務之可行性。

物業發展業務

本集團從事中國廣東省東莞市之物業發展項目。目前，本集團於中國東莞市寮步鎮發展東莞嘉湖山莊住宅物業發展項目，該項目的總樓面面積達47,000平方米。此外，本集團亦已翻新樓面面積約13,000平方米之現有商場，將之改為投資物業，作長期投資及收租用。

建材業務

本集團建材業務之營業額約為港幣45,3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零)。該業務主攻雲石及時尚輕型建材供應及裝置。隨著中港澳三地的物業市場騰飛，本集團預期建材業務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帶來可觀貢獻。

本集團於過去數月邀請新董事加盟董事會。董事會認為，首要任務是整合本集團之業務，重新調整業務重心，恢復獲利。

隨著中國經濟迅速發展，國民可支配收入不斷上升，城市化步伐加快、人民幣升值以及流動資金過剩，本集團預期物業市場將繼續蓬勃發展。憑藉強化後的資本架構，本集團能更順利的實行本集團的營運策略，開拓其他潛在投資機會，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999名（二零零六年：1,784名）僱員，當中以香港及中國內地之僱員為主。本集團於中期期間支付予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總額約為港幣20,20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3,000,000元）。

本集團參考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僱員薪酬。除了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津組合外，本集團亦會根據集團業績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而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亦設有僱員購股權計劃。薪酬政策及組合乃不時檢討。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買賣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本公司成功完成配售307,000,000股新股份，每股新股份之配售價為港幣0.50元。以先舊後新方式認購新股份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47,500,000元，已用於撥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之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鼓勵或酬報彼等為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之貢獻。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91,477,268股。回顧期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購股權或有購股權失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1)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期限。然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接受重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或自願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
- (2) 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隨時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委任乃根據受委任人士之資格、經驗及品德作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晨光先生、胡志釗先生及駱志浩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於審閱及討論後，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佈的電子版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riseholdings.com>)刊登。

承董事會命
華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盾尼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鄭盾尼先生(主席)
蕭妙文博士(行政總裁)
張展才先生
鍾愛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晨光先生
駱志浩先生
胡志釗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華熙女士

* 僅供識別